

证券代码：688550

证券简称：瑞联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4-101

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和相关材料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，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赫雪华女士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。监事会已对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，保证公司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鉴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及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，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数量和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《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

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《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）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 25.47 元/股调整为 19.13 元/股，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90.5814 万股调整为 117.7559 万股，其中，首次授予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82.8982 万股调整为 107.7677 万股，预留授予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7.6832 万股调整为 9.9882 万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数量及授予价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102）。

本次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事项在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作废部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《关于作废部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作废部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103）。

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事项在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10 月 29 日